

证券代码：873437

证券简称：天一恩华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天一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 59 号院 23 号楼四层，法定代表人为李锦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议案。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经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手续，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结果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天一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 59 号院 23 号楼四层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具用品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000 万元	100.00%	5,000 万元

公司				
----	--	--	--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等非货币出资方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是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涉及签署相关对外投资协议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巩固并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努力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从长远利益与发展角度做出的战略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为公司稳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从长远来看，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会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

《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